417 2023 613 1 129

上海市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浦绿容[2023]149号

关于同意实施上海市九段沙湿地国家级 自然保护区滩涂地貌监测体系 构建(一期)项目的批复

上海市九段沙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事务中心:

你中心《关于实施上海市九段沙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滩涂地貌监测体系构建(一期)项目请示》(沪九段沙中心〔2023〕3号)已收悉,根据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上海市九段沙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滩涂地貌监测体系构建(一期)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沪绿容〔2023〕283号)及《财政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号),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九段沙湿地自然保护区边滩。项目内容为通过集成水文、水质、土质、地貌自动化监测技术,构建九段沙

湿地滩涂地貌监测体系,提升九段沙湿地综合监测能力。在《上海自然保护地监测体系总体方案》提出的江亚南沙、上沙、中下沙监测场及滩涂地貌典型冲刷区段建设 8 套水文地貌全天候自动监测台站,台站上配布水文、地貌自动化监测仪器设备。此外,开发部署监测数据信息共享可视化软件平台及水文地貌子系统1套。

二、项目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397.99 万元, 其中软件部分费用 257.4 万元, 硬件部分费用 128.84 万元, 其他费用 11.75 万元, 来源为中央财政资金。

接文后,请按照项目进度安排组织实施,并认真做好相关资料的整理、保存和归档工作。

特此批复。

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年7月28日

(此件免予公开)

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7月31日印发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

题目	关于同意实施上海市九段沙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滩涂地貌监测体系构建(一期)项目的批复		
发文文种	批复	密级	一般
发文 文头	上海市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发文 字号	149
电子 发送		保密 期限	
公文属性	免予公开		
签发 意见	同意发。{刘军[2023/7/28 9:11:27]}		
分管 领导 审核			
复核 意见	已核。请刘军同志审核并签发。{高瑞莲[2023/7/27 13:46:16]}		
主送	上海市九段沙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事务中心		
抄送			
核稿 意见	已核。{徐小花[2023/7/27 11:01:12]}		
主题词			
会签			
处室 审稿	已核{宋海楠[2023/7/26 9:33:53]} 拟同意。{赵文章[2023/7/26 9:53:48]}		
传阅 意见			
备注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免予公开{宋海楠[2023/7/26 9:33:53]}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免予公开{赵文章[2023/7/26 9:53:48]}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免予公开{高瑞莲[2023/7/27 13:46:16]}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 免予公开{刘军[2023/7/28 9:11:27]}		
	拟稿人郑焕菁 校对 监	在 印	
12261		□ #H 000	23-07-24

外北